

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19 年度认证活动专项监督检查情况的通报

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各有关认证机构：

为进一步加强认证活动监管，规范全省认证市场秩序，增强认证的公正性和公信力，2019 年山东省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了全省认证活动专项监督检查。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本次监督检查是通过对获证组织抽查的方式，监督核查认证机构认证活动的规范性。本次共抽查省内获证组织 150 家，其中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68 家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32 家，有机产品认证 20 家，强制性产品认证 30 家，共涉及 74 家国内认证机构。本次检查共发现认证机构及相关企业存在的各类问题 278 项，涉及认证机构 42 家，其中：移交执法稽查部门进一步调查处理的认证机构 7 家，责令限期改正的认证机构 35 家，未发现问题的认证机构 32 家。

从检查的总体情况来看，大部分认证机构能够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》、《认证机构管理办法》和相关认证规则的要求，依法依规开展认证活动，按计划对获证组织开展有效的

审核、评价和跟踪监督。大部分获证组织能够按照所建立的有关管理体系有效运行,能够按照认证要求组织开展生产、销售活动,并规范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,保持认证的有效性。通过开展监督检查,进一步规范了认证活动,有效遏制了“认证乱象”的发生,对提高认证的公信力和有效性,促进企业提高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。

二、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

(一) 认证机构未能按照认证规范开展认证活动。个别认证机构存在缩短审核时间,遗漏认证程序,不按审核计划实施现场审核,未在规定时间内对获证组织进行监督审核,对关键工序、重要区域和重点要素的审核不到位、不准确等问题。

(二) 认证机构的认证审核资料不规范。部分认证机构的认证合同、审核计划、审核报告等文件存在遗漏认证人员信息、无签名、无机构印章等不规范问题。个别认证机构存在审核资料编制笼统、不能准确反映现场审核情况,未能及时向获证组织提供认证相关文件,个别认证信息与企业实际情况不符等问题。

(三) 获证组织存在的主要问题。部分获证组织存在认证档案管理不规范、检查现场不能完全提供认证文件,以及管理体系运行不规范、未能规范使用和管理认证标志、计量器具和特种设备超期未检等问题。

三、后续处理情况

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获证组织的问题,获证组织所在地的市

场监管部门，已分别通报相关认证机构，督促其加强对获证组织的监督，及时整改，保持认证的有效性，对不能持续保持认证条件要求的，及时撤销或暂停认证证书。

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认证机构的问题，违规行为发生地的各有关市场监管部门，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依法进行了处理。对存在一般违规问题的认证机构进行了约谈或发出告知书，责令其限期改正；对在检查中发现的涉嫌存在严重违规问题的认证机构，已移交相关执法稽查部门进一步调查，依法严肃处理，有关处理情况要及时上报省局。

附件：2019 年度认证活动监督检查情况汇总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